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會會議紀錄

時間：114年06月13日

地點：本署5樓簡報室

主席：曾委員靖雅

紀錄：王繼敏

出席人員：周委員耕妃、何委員雪紅、劉委員勝元、郭委員淑美、

李執行秘書彥勳。

壹、主席報告：

- (一)頒發114年度委員聘書-周耕妃委員、郭淑美委員。
- (二)依據《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若與其服務機關、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間有補助或交易行為，應於申請或投標文件中據實揭露其身分關係。為維護本會審議之公正性與透明性，敬請各位委員配合留意相關規定。

貳、執行秘書報告：

- 一、114年04月25日之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審查會會議決議內容，已簽呈檢察長批閱，奉核定後已行文有關團體該次會議決議結果。
- 二、會務報告：
 - 1. 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專戶調查表
 - 2. 緩起訴處分金114年度核准餘額表
 - 3. 處分金補助款115年度申請額度
 - 4. 暫緩延後審理115年地方政府「兒童及少年保護案件專家協助評估診斷與鑑定」、「性侵害被害人心理鑑定及早期鑑定方案」

參、案件審查：

本次審查案件13件：

115年申請案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2件(共33個子計畫)

1. 115年年度工作計畫-結合高雄地檢署(共20個子計畫)
2. 115年年度工作計畫(共13個子計畫)
- 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2件(共10個子計畫)
3. 115年年度工作計畫-結合高雄地檢署(共4個子計畫)
4. 115年年度工作計畫(共6個子計畫)
-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2件
5. 115年度兒童及少年保護案件專家協助評估診斷與鑑定
6. 115年度性侵害被害人心理鑑定及早期鑑定方案
-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2件
7. 115年度得勝者-高雄市各國中青少年犯罪防治宣導活動
8. 115年度高雄市-青少年反毒體驗教育宣導活動
-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南區分事務所1件
9. 家庭扶助方案-115年獎學金及獎學金頒獎典禮計畫
- 財團法人天主教社會慈善福利基金會華遠兒童服務中心1件
10. 暖陽童行-115年弱勢家庭與兒少照顧支持服務方案

114年申請案

-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1件
- 11. 114年度工作計畫(結合)-社會勞動安全維護計畫

114年變更案

-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2件
- 12. 114年度工作計畫-被害人保護業務宣導
- 13. 114年度工作計畫-緩起訴專案管理計畫

肆、審查小組決議：

115年度申請案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115年度申請方案	
1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5年年度工作計畫（結合高雄地檢署）
			核准金額	4,350,040元
			備註	一、經費減列401,300元。 二、詳附件一。
2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5年年度工作計畫
			核准金額	2,734,350元
			備註	一、經費減列195,000元。 二、詳附件二。
3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5年年度工作計畫（結合高雄地檢署）
			核准金額	898,700元
			備註	一、經費減列300,000元。 二、詳附件三。 三、請自行依核准金額調整分配之子方案，於文到後7天內回覆調整後之經費概算表，屆期未復者將由處分金小組依比例調整。
4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5年年度工作計畫
			核准金額	3,014,500元
			備註	一、經費減列300,000元。 二、詳附件四。 三、請自行依核准金額調整分配之子方案，於文到後7天內回覆調整後之經費概算表，屆期未復者將由處分金小組依比例調整。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115年度申請方案	
5	高雄市 社會局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5年度兒童及少年保護案件專家協助評估 診斷與鑑定
			核准金額	暫緩延後審理
			備註	
6	高雄市 社會局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性侵害被害人心理鑑定及早期鑑定方案
			核准金額	暫緩延後審理
			備註	
7	社團法人中 華民國得勝 者教育協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高雄市115年得勝者計劃-高雄市青少年犯罪防治宣導活動
			核准金額	367,500元
			備註	一、經費減列91,875元 二、准予補助:367,500元。 三、核准項目： (一)教材製作 1.印刷 (二)志工課程訓練 1.講員費 2.餐費 3.茶水費 4.印刷 (三)志工聚集暨進階知能訓練 1.講員費 2.餐費 3.茶水費 四、以上項目明細，請自行依核准金額調整分配，並請於文到後7天內回復調整後之經費概算表，屆期未復者將由處分金小組依比例調整。 五、經費編列請參照本署緩起訴處分金補助申請計畫活動經費編列標準。 六、有關申請方案部分，經審議後，原則准予通過，惟部分經費項目需予減列。待依審議意見調整相關預算項目，並重新審核。俟下次審查會議通過後，再行辦理補助相關事宜。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115年度申請方案	
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5年高雄市「反毒者聯盟」-青少年反毒體驗宣導活動
			核准金額	66,720元
			備註	一、經費減列16,680元 二、准予補助:66,720元。 三、核准項目： (一)宣導活動費 1. 器材及道具損耗更換 2. 學生手冊 3. 講師費 4. 學生獎勵品 5. 餐費 (二)志工培訓費 1. 講師費 2. 餐費 四、以上項目明細，請自行依核准金額調整分配，並請於文到後7天內回復調整後之經費概算表，屆期未復者將由處分金小組依比例調整。 五、經費編列請參照本署緩起訴處分金補助申請計畫活動經費編列標準。 六、有關申請方案部分，經審議後，原則准予通過，惟部分經費項目需予減列。待依審議意見調整相關預算項目，並重新審核。俟下次審查會議通過後，再行辦理補助相關事宜。
9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市南區分事務所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家庭扶助方案-115年獎學金及獎學金頒獎典禮計畫
			核准金額	1,600,000元
			備註	一、經費減列400,000元 二、准予補助:1,600,000元。 三、核准項目： 獎學金:1,600,000元(800,000元 X2場)。 四、本申請案補助至114年9月30日止，應於辦理完成後一個月內檢送交核銷單據暨相關資料，俾利本署緩起訴處分金查核處分金小組辦理後續核銷程序之相關事宜。 五、補助項目經費採實報實銷。 六、本次會議決議之相關補助金額，需視立法院預算審議結果而定，本署得視實際情形酌減或停止補助。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115年度申請方案	
10	財團法人天主教社會慈善福利基金會(華遠兒童服務中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暖陽童行-115年弱勢家庭與兒少照顧支持服務方案
			核准金額	314,224元
			備註	一、經費減列 78,556 元 二、准予補助:314,224 元。 三、核准項目： (一)個別諮商費 (二)成長學習團體講師費 (三)預防性宣導講座講師費 (四)親職教育講師費 (五)國小暑假營隊講師費 (六)國小暑假營隊餐費 (七)國高中暑假營隊講師費 (八)國高中暑假營隊住宿費 (九)國高中暑假營隊餐費 (十)志工職前訓練場地費 (十一)志工在職共融活動講師費 (十二)志工在職共融活動餐費 四、以上項目明細，請自行依核准金額調整分配，並請於文到後7天內回復調整後之經費概算表，屆期未復者將由處分金小組依比例調整。 五、經費編列請參照本署緩起訴處分金補助申請計畫活動經費編列標準。 六、有關申請方案部分，經審議後，原則准予通過，惟部分經費項目需予減列。待依審議意見調整相關預算項目，並重新審核。俟下次審查會議通過後，再行辦理補助相關事宜。

114年申請案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114年度申請方案	
11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4年度工作計畫(結合)-社會勞動安全維護計畫
			核准金額	121,500元
			備註	

114年變更案

編號	申請機構	形式審查	114年度申請變更方案	
12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4年度工作計畫-被害人保護業務宣導計畫
			變更內容	進行校園及兒少機構宣導，增列109,500元購買文具等宣導品。
			備註	宣導品-手握滾珠按摩器備註欄修正為被害人保護業務宣導。
13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高雄分會	☒ 可 ☐ 駁，原因	方案名稱	114年度工作計畫-緩起訴處分金專案管理計畫
			變更內容	因修復式司法鐘點費業務增加，擬增列9,000元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備註	

伍、臨時動議：

主席報告：

鑑於 115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預估經費較 114 年度減少約 400 萬元，爰於本次會議中審慎調整並刪減部分經費申請金額 1,783,411 元。倘 115 年度年中經費執行尚有餘裕，且各單位於執行上仍有實際經費需求，得依相關規定辦理預算變更，以申請追加所需經費。